

证券代码：603716

证券简称：塞力斯

公告编号：2017-064

**武汉塞力斯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南昌塞力斯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与宜春市人民医院
签署《检验试剂集中配送及服务合同书》的公告**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合同类型：2017年6月23日，南昌塞力斯医疗器械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南昌塞力斯”）与宜春市人民医院签署《检验试剂集中配送及服务合同书》，合同的供货期限为十年。

●合同生效条件：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；

●对上市公司当期业绩的影响：对上市公司当期业绩将产生积极影响。

●特别风险提示：本次合同的履行不存在重大风险及重大不确定性。

一、审议程序情况

公司控股子公司南昌塞力斯本次签署的《检验试剂集中配送及服务合同书》为重大日常经营合同，审议程序符合子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。

二、合同标的和对方当事人情况

（一）合同标的情况

南昌塞力斯为宜春市人民医院提供检验试剂及耗材集中采购及供应。

（二）合同对方当事人情况

宜春市人民医院资质为三级甲等综合医院，是江西省设区市级区域医疗中

心。

医院设南北两个院区。南院区开放床位 1510 张，年门急诊达 43 万人次。北院区投入使用后两院区开放床位共计 1885 张。

三、 合同主要条款

甲方：宜春市人民医院

乙方：南昌塞力斯医疗器械有限公司

（一）合同期限：本检验试剂集中配送及服务合同有效期为拾年。合作期限以双方合同签订生效起开始计算。

（二）结算期限：账期伍个月。

（三） 双方承诺

1、甲方承诺

（1）甲方承诺在合作期内。如甲方检验科业务发展需要，在政府政策允许前提下，在同等条件下，乙方享有优先权。

（2）甲方承诺按照约定与乙方开展合作项目，若甲方违反约定使用非乙方提供的试剂、耗材的，甲方应负责由此给乙方造成的损失。

（3）甲方无正当理由违反合同规定拒绝收货或违约付款的，应当承担乙方由此造成的损失,包括乙方可得利益、资金占用费等。

（4）甲方收到货物以后做好货物入库，仓储工作。

2、乙方承诺

（1）乙方承诺如果政府组织集中采购，所供试剂必须入围集中采购中标目录，否则甲方有权拒绝采购试剂。

（2）乙方承诺按照约定的期限提供服务及试剂、耗材，若乙方超过约定期限而影响了甲方正常工作，乙方应负责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。

（3）乙方承诺提供符合国家技术标准及质量要求的产品，若乙方提供的产品不合格而影响甲方正常工作的，双方协商后由乙方及时更换，且乙方应负责由

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。

(4) 乙方承诺按照约定提供完善的售后服务，若乙方提供不及时而影响甲方正常工作的，乙方应负责由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。

(5) 乙方遵守国家有关规定，与甲方签署《医疗卫生机构医药产品廉洁购销合同》，乙方如有违反，经查实后甲方有权终止合同。

(四) 合同解除

合同生效后，任何一方均不得随意解除，若任何一方单方解除合同，采取以下方式解决：因国家政策变动，甲乙双方需无条件执行国家政策。因国家政策禁止此合同内容，甲乙双方无条件终止此合同。任何一方单方解除合同的，应提前三个月通知对方。

(五) 争议解决

因本合同引起的争议，双方协商解决，协商或调解不成，当事人可依照有关法律规定将争议提交司法诉讼解决。

四、合同履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1、南昌塞力斯与宜春市人民医院签署合同后，将进一步扩大公司在江西省医检业务的市场占有率，增强了公司主营业务的可持续发展能力。根据该项目的实施进度，预计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。

2、本合同的签订及履行对公司业务的独立性无重大影响，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本合同的履行而对对方形成依赖。

五、合同履行的风险分析

宜春市人民医院是系一家公立三级甲等医院，具备完全的履约能力。

特此公告。

武汉塞力斯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6月26日